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（绍兴技师学院）

2023年第二轮新教师招聘公告

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（绍兴技师学院）1958年建校，是绍兴市教育局直属的公立学校，现有经济开发区平江路校区、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群贤路新校区两个校区，下设智能制造、艺术设计、现代服务、数字信息、微电子五个分院及新疆学部，共开设22个专业。学校以培养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高技能人才为主,集学历教育、职业培训、技能鉴定为一体的综合性职业学校，是首批国家级重点职校、首批国家级示范校、首批省中职名校建设单位、首批省“双高”建设单位、省一流技师学院培育单位等。

现因发展需要，根据事业单位人员公开招聘有关规定，决定面向全国2023年高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与方式

招聘工作坚持公开、公平、竞争和择优的原则，采取公开报名考核、择优聘用的方式，按岗位进行招考。

二、招聘计划

本次计划招聘事业编制教师2人，岗位为政治、体育教师。具体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科** | **计划数** | **对口专业** | | **备注** |
| 政治 | 1 | **本科** | 01哲学、02经济学、03法学 | 1.本科或硕士研究生所学专业需与所报学科专业对口一致，博士研究生阶段专业不限。  2.境外专业名称与专业目录不一致的，相近相似专业具体由招聘单位审定。 |
| **硕士**  **研究生** | 01哲学、02经济学、03法学 |
| 体育 | 1 | **本科** | 0402体育学类 |
| **硕士**  **研究生** | 0403体育学 |

备注：本科专业参照国家高等教育专业目录确定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<2020年版>），研究生专业目录参照2012年颁布的研究生学科（含1997年专业及专业硕士）目录。

三、招聘的对象和条件

    普通高校博士毕业生。年龄要求在35周岁以下（1987年6月29日之后出生）。

要求如下：

1.能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品行端正，遵纪守法，身心健康。

2.已取得博士学历学位证书（国<境>外高校毕业生已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博士学历学位认证书）。

3.具备与招聘岗位相一致的专业水平条件。

4.具有教师的基本素质和教育教学潜能。

5.持有招聘岗位一致的教师资格证。

四、招聘办法及程序

**1.报名和资格审查**

（1）报名：采用网上报名方式。

报名时间：2023年6月29日- 7月7日。报名邮箱：sxjsxy2022@163.com。

报名材料：1、“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（绍兴技师学院）2023年新教师招聘报名表”；2、提供本人身份证、教师资格证、本科及以上各阶段学历学位证书，个人在高校期间的成绩证明、各级各类荣誉证明的扫描件。

报名材料以压缩文件形式发送至学校邮箱(sxjsxy2022@163.com)，邮件名称为“报考学科＋姓名＋毕业学校”。其中证书等请以PDF或JPG格式（图像完整清晰，像素不小于800 x 600）扫描并命名。报名材料提交不完整的，资格审核不予通过。

（2）资格审查：学校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条件审查，确定入围面试人员名单，并在报名截止后的3个工作日内在学校官网公布。入围面试人员与招聘人数原则上不低于3:1（如低于3:1，由学校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研究，报市人力社保局和市教育局同意，可适当降低招聘比例或核减岗位直至取消）。

**2.面试**

面试时间与地点另行通知。面试报到时，学校根据报名表、身份证确认考生身份。

面试办法：面试由学校组织实施，在校内进行，主要考察和测评应聘者的教育教学实际能力(包括专业知识、课堂教学、操作技能等)。面试采用模拟上课+答辩的形式进行，分值为100分，各占总分比50%，单项分数低于60分的不进入下一环节测试。根据折算得面试分（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，按照总分由高到低录满招聘计划为止。面试成绩低于60分不进入下一环节。若总分出现相同名次超过招聘计划，参考答辩分，分数高者录取。

**3.体检**

（1）公布参加体检人员名单。根据面试结果从高分到低分按照招聘计划1∶1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名单。具体成绩和体检名单详见学校官网公告。考生在体检前确认放弃的，可进行依次递补（递补到第三名仍放弃的，不再往后递补）。

（2）参加体检。考生根据公示的体检名单在规定时间内向学校报到，由学校统一组织体检，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，体检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不在规定时间内参加体检者，按自动放弃处理，缺额不再增补。

体检标准参照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<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>及<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（试行）>有关内容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16〕140号）执行。首次体检不合格，本人可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7日内提出复检申请，复检只能进行一次，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。复检仍不合格，取消聘用资格，缺额不再增补。体检合格，进入考察程序。

**4.考察**

考察工作由学校参照《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执行，考察中发现不符合招聘要求的，取消聘用资格，缺额不再增补。考察合格，进入公示程序。

**5.公示**

拟聘用人员名单上报市教育局，经市教育局核准后在网上进行为期7个工作日的公示。公示期满后，按规定程序办理正式签约聘用手续。公示期间有反映的，经核实有不适宜从教的情况，不予聘用，缺额不再增补。

**6.聘用**

2023年8月20日之前须持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、相应岗位的教师资格证、报到证报到办理入职手续（国<境>外毕业生持国家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学历、学位认证证书）。逾期未取得上述证书或不报到者视作自动放弃，不再递补。

入职后，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。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。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，予以正式聘用；考核不合格，取消聘用。

**7.其他**

(1)学校成立教师招聘工作监督小组，进行全程监督，同时接受市纪委市监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教育局的监督，对违反招考纪律人员，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监督电话：0575-88611322。

(2)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。凡大学期间受过党纪校纪处分的；报到时无博士研究生毕业证书或博士学位证书的；聘用人员的人事档案审核后发现提供的相关证件、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等，不予聘用。已经聘用的取消聘用资格，缺额不再增补。

(3)聘用后执行服务期制度，新聘用人员在本校服务年限未满五年的不得申请调离。

(4) 符合绍兴市人才招引政策的高层次人人才享受相应人才奖励。具体政策以《关于加快建设新时代“名士之乡”人才高地的若干政策实施细则》（绍市委人领〔2023〕3号）为准。

(5)其他未尽事宜由绍兴市教育局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统一解释。

(6)联系方式：

学校网址: [www.sxszjzx.com](http://www.sxszjzx.com)

本次公开招聘咨询电话：

0575-88612281（王老师）、0575-85559697（焦老师）。

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（绍兴技师学院）

2023年6月28日

**‎**

**附件：**

**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（绍兴技师学院）2023年新教师招聘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 名 |  | 报考学科 |  | （照片） |
| 身份证号 |  | 性  别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生源地 |  |
| 本科毕业学校 |  | 本科专业 |  |
| 硕士毕业学校 |  | 硕士专业 |  | |
| 博士毕业学校 |  | 博士专业 |  | |
| 手机号码 |  | 电子邮箱 |  | |
| 家庭住址 |  | | | |
| 主要简历  及荣誉 | （简历从高中开始填） | | | |
| 报名人  声 明 | 本表所填写的内容准确无误，所提交的资料真实有效且符合相关要求，如有虚假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    报名人签名（手写）：  报名日期：   年    月   日 | | | |
| 学校  审核意见 |  | | | |